

厦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文件

厦公交警通〔2026〕10号

厦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关于翔安区 翔安南路部分路段施工期间采取 道路交通限行措施的通告

因环东海域新城翔安南路（翔安大道—洪钟大道段）综合管廊工程建设需要，为确保施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、畅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三十九条规定，决定于对翔安区翔安南路部分路段施工期间采取道路交通限行措施，具体事项通告如下：

2026年3月7日0时至2027年3月5日24时，翔安区翔安南路南侧辅道（鼓锣路口至洪钟大道路口段）封闭施工，禁止机动车通行，受限机动车请绕行洪前中路、鼓锣路、新澳路、鸿翔北路及洪钟大道等周边道路。

届时，请过往车辆和行人合理选择出行方式，按照现场道路交通信号指示通行，服从现场民警和管理人员的指挥和疏导。我支队将根据施工进度，适时调整相关道路交通限行措施。

特此通告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